

# “N-1 法则”在英语句法结构中的论证与应用

福建南安侨光中学 陈明正

**[摘要]**英语句子结构一直是高中英语教学的重难点，本文主要探讨英汉句法结构的差异，并且藉由简单句的概念，利用数学归纳法，发现长难句的构造规律“N-1 法则”法则，以期帮助学生解构绝大部分英语长难句及其它句法现象。

**[关键词]**句法结构，简单句，N-1 法则，数学归纳法

## 一、引言

句法教学一直是高中英语教学中一个非常薄弱的环节，究其原因，一方面学生容易受到汉语句法思维的影响，无法学会运用英语句法准确表达。另一方面，有些教师在讲授句法知识时，自身缺乏对英语句法严密逻辑性的认知，从而无法做到用逻辑推理去讲授句法知识，结果收效甚微，这样一来，学生无法参透英语句子结构的奥秘，面对学习从句、非谓语等语法知识时，就会无所适从。笔者所在学校地处农村，语言环境和教学资源相当匮乏，这种现象尤其严重。所以，在句法教学过程当中，从帮助学生了解英汉句法的差异入手，让学生深刻理解英语句法的组织架构的内在逻辑性，不失为一个很好尝试。

## 二、英语句法结构特征以及学生常见的句法错误

我国著名语言学家王力先生曾经说过：“就句子的结构而论，西洋语言是法治的，中国语言是人治的。法治的不管主语用得着用不着，总要呆板地求句子形式的一律，人治的用得着就用，用不着就不用，只要能对话人听懂说话人的意思，就算了”（王力，1984）。这段话形象生动地指出了英汉两种语言在句法上的差异，那就是英语重结构，汉语重语义。英语非常注重结构上的完整和表达的科学性、逻辑性，它通过明显的形式标记（比如标点符号、连词等），将个体的词组织成句乃至成篇。一个英语句子的主谓结构一定要齐全（祈使句除外），否则就是错句；而汉语重事理逻辑，轻句子形式，结构较为松散，只要上下文逻辑清楚，句子里往往不出现主语，只要能将意思表达清楚就可以了（尹富林、阮玉慧，2007）。例如试比较下面两句话：

中文：立刻就要吃饭了，还要吃豆子，吃穷了一辈子。

英文：We are going to have supper right now, yet they are still eating roast beans, eating us out of house at home.

（解析）比较这两句话，我们可以发现这个汉语句子没有主语，没有表转折的连词，三个句子仅仅用逗号连接，显得有点儿松散，但不影响意思的理解；而英语句子则完全不同，它借助并列连词 yet 来连接两个并列分句，并且第二个并列分句还有 eat 的非谓语形式，使第二个并列分句依照简单句的原则构造，即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或并列谓语）。

而学生如果对英语句法结构没有理解透彻，而是按照中文的思维来表达句子，就难免犯错误，请看下列典型的句法错误：

1. There are thousands of tourists visit the Great Wall every day.

每天有成千上万的游客到长城去玩。

2. Stay up deep into the night will do great harm to your health.

熬夜对你的健康有很大的害处。

（解析）上面两句话都是学生受到中文思维的影响而写出的典型错句。它们都违背了英语句法中的一个特点，即通过一个简单句当中，只能拥有一个谓语（并列谓语除外）。上述第一个例子应该应该在 visit 前加上从属连词 who, 或者将 visit 改成 visiting; 而第二个例子则应该将 stay up 改成 staying up 构造一个动名词短语来做主语。

### 三、“N-1 法则”的推理和论证

如前所述，英语句法讲究结构的完整性和表达形式的内在逻辑性，那么一个英语句子的构造应该符合一定的规律。下面我们从英语简单句的定义入手，从中找出长难句构造的内在的逻辑和规律。

简单句是一个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或并列谓语）的语法结构，例如：

He often reads English in the morning. 他经常在早上读英语。

Tom opened the door and rushed out. 汤姆打开门，冲了出去。

这两句话都只有一个主谓结构（或并列谓语）。第一句话的主谓结构为 He reads; 第二句话则用并列连词 and 来连接两个谓语 opened 和 rushed out.

而简单句主要包括如下五种基本句型：

1. 主语 + 不及物动词（S+V）

Few old temples remain after the war. 战后古庙所剩无几。

2. 主语 + 及物动词 + 宾语（S+V+O）

She doesn't know anyone here. 他不认识这里的人。

3. 主语 + 及物动词 + 间接宾语 + 直接宾语（S+V+IO+DO）

His father left him a lot of money. 他父亲给他留下一大笔钱。

4. 主语 + 及物动词 + 宾语 + 宾语补足语（S+V+O+C）

The chairman thought it necessary to invite Professor Smith to speak at the meeting. 大会组织者认为邀请史密斯教授在会上演讲很有必要。

5. 主语 + 连系动词 + 表语（S+V+P）

His health remains poor. 他的健康状况依然很差。

观察以上五个简单句的结构，我们发现，它们都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而这五个结构的诞生完全取决于谓语动词的用法；也就是说，在简单句当中，谓语动词是其核心。而五个简单句的基本结构是千变万化的各种句子的结构雏形，由这五个简单句的基本结构可以转化和衍生出无限的实际使用的句子（章振邦，1998）。通常情况下，无论一个英语句子有多长，多么复杂，其主干成分一定是一个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

(或并列谓语)的简单句。那么,对于一个长难句而言,为了使其主干成分成为一个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的简单句,它到底运用了什么方法呢?试看下面这个句子:

例 1: Over 2,000 years ago, people known as the Celts lived in Northern Europe.

2000 多年前,著名的凯尔特人生活在北欧。

(解析)上面这句话中,我们可以知道句子的主干成分是 People lived(S+V)。这句话共出现了两个实义动词,即 know 和 live。为了使整个句子的主干只有一个主谓结构,这句话将 know 构造为非谓语动词 known 的形式,使 known as the Celts 充当后置定语。再看下面这个句子:

例 2: Later, when Romans invaded Europe, they adopted the Celts' New Year customs and used them in their festivals.

后来,当罗马人入侵欧洲后,他们吸收了凯尔特人庆祝新年的风俗,并融入自己的节日中。

(解析)上面这句话中,我们可以知道句子的主干成分是 they adopted the Celts' New Year customs and used them (S+V+O)。这句话共出现了 3 个实义动词,分别是 invade, adopt 和 use。为了使整个句子的主干只有一个主谓结构,这句话构造了从属连词 when 引导的时间状语从句,使 invade 成为从句的谓语;构造并列连词 and,使 adopt 和 use 成为主干成分的并列谓语。再如:

例 3: I can't live in fear of the possibility that as the earth's population grows and we use more and more of our nonrenewable resources, our children may have to lead poorer lives.

我不能总是生活在对这种可能性的忧虑中:由于地球上人口的不断增长,由于我们正在消耗掉越来越多的非再生资源,我们的孩子可能不得不过着更加贫穷的生活。

(解析)上面这句话中,我们可以知道句子的主干成分是 I can't live (S+V)。但这句话当中,共出现了 4 个动词,分别是 can't live(can't 是助动词,跟 live 不可分割,下同),grow, use, may have to lead。为了使主干成分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那就必须将 grow, use, may have to lead 这 3 个谓语动词“清除”掉,本句话采用了如下手段达到这样的目的:用 that 引导同位语从句,使 may have to lead 成为该从句的谓语;用 as 引导原因状语从句,这个从句还使用并列连词 and 来构造了一个并列句,使 grow 和 use 分别成为两个并列分句的谓语动词。

从以上三个例子,我们发现,为了使一个长句的主干成分满足简单句的概念,即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其实质就是将这句话所存在的其它实义动词或系动词清除掉。再如:

例 4: It also showed some big National Park with government airplanes dropping food down to the deer when they got snowed and had nothing to eat.

这也表明在一些大型的国家自然公园里,当下雪时鹿群没有东西吃的时候,政府会派飞机投放食物。

(解析)从上面这句话中,我们知道句子的主干成分是 It showed + 宾语的结构 (S+V+O)。这句话当中,共出现了 6 个实义动词,分别是 show, drop, get, snow, have, eat。为了使主干只拥有 It showed 这

样的主谓结构，这句话采用了如下手段将 drop、snow、eat 分别构造成非谓语动词 dropping、snowed to eat；构造 when 的时间状语从句，使 get 和 have 成为从句的谓语；构造 and 来并列 get 和 have，使之成为并列谓语。

综合上面所举的例子，我们可以尝试得出这样的结论：一般情况下，只要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动词（实义动词和系动词，因为助动词不能单独构成谓语）出现，为了使句子的主干满足简单句的构造原则，即只拥有一个主谓结构，那么必须借助从属连词、并列连词和非谓语动词三种手段，使整句话只剩下主干成分的谓语动词，而其它的动词通过这三种手段，分别被构造成非谓语，从句的谓语，或者并列谓语的形式。

再次观察第一个例子，我们可以发现，整句话共出现了 2 个动词，而构造的从属连词和非谓语总数为 1；第二个例子，整句话共出现了 3 个动词，构造的从属连词和非谓语总数为 2；第三个例子，共出现了 4 个动词，构造的并列连词和从属连词总数为 3；第四个例子中，共出现 6 个动词，构造的并列连词、从属连词和非谓语的总数为 5。由此，我们可以通过数学归纳法进一步得出结论：

一般情况下，若一个句子出现了 N 个动词（实义动词和系动词），那么，在整句话当中应存在 N-1 个连词（并列连词或从属连词）和非谓语动词，这些连词和非谓语的功能必定是清除掉 N-1 个动词，使整句话的主干能分只剩下一个谓语。我们把它称为“N-1 法则”，即：

$N-1 = \text{连词的数量} + \text{非谓语动词的数量}$ （连词和非谓语动词数量的取值范围皆是小于等于 N-1）

#### 四、“N-1 法则”在理解英语长难句和其它句法结构中的实践与运用

“N-1”法则对于理解英语长难句中和其它具体的句法结构中，将起到突破性的作用，它以数学公式的形式，很轻易地帮助学生掌握英语句法的内在逻辑，并辑此内在逻辑，理解从句，非谓语动词，独立主格结构等语法体系在一个长难句中存在的必然性。下面我们来举例论证之。

##### 1. 运用于长难句的理解中

(1) 理解句子，并用括号内单词的正确形式填空。

Having students work together as they research and then have debates\_\_\_\_\_ (help) them learn important skills about cooperation and trust.

（解析）共找出 6 个动词 have(1), work, research, have(2), help, learn, 依 N-1 法则，应该构造连词和非谓语的总数应该为 5，其中连词有 2 个，as 引导时间状语从句，and 并列 research 和 have(2)；非谓语目前有 3 个，分别是 having, work together（不带 to 的不定式，视为非谓语），learn（不带 to 的不定式，视为非谓语），已经满足条件。根据简单句只有一个主谓结构的定义，可以判断 help 应该在整句话当中充当谓语。所以整句话的句子结构应该很清楚了，主语是 having students work together as they research and then have debates，谓语是 help，由于动名词短语作主语，help 应该用 helps 形式。

(2) 理解句子，并在横线上填入适当的词，使整句话通顺。

Therefore, researching information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debating, especially if it's a topic \_\_\_\_\_ is unfamiliar to them.

(解析) 共找出 5 个动词: research, is, debate, is, is。依 N-1 法则, 应该构造连词和非谓语的总数应该为 4。在这句话中, 已经存在非谓语的形式有 2 个, 即 researching, debating。存在的连词有 1 个, if。我们应该再构造一个连词 which。

## 2. 理解独立主格结构

独立主格结构是英语句法特有的一种结构。而为什么要创造这样的结构出来, 换句话说, 这种结构存在的合法性, 其实是建立在 N-1 法则上的。例如, 学生容易写出这样的句子来:

英文: He went off, gun was in hand. 他离去, 手里拿着枪。

观察这句话, 共找出 2 个动词 go off 和 was。根据 N-1 法则, 应该构造的非谓语和连词的数量为 1。但这句话显然没有非谓语动词和连词存在, 由此判断该句是一个错句。但如果写成 He went off, gun in hand. 则完全吻合 N-1 法则。gun in hand 就是一个独立主格结构。

## 五、“N-1 法则”的局限性

语言是感性的, 英语亦概莫能外。尽管英语句法结构大部分符合形式上的逻辑, 即 “N-1” 法则, 但并非所有的句法结构皆适合此规则, 笔者认为有如下几种情况应作别样观。

### 1. 三个或以上谓语动词的并列, 例如:

We sang Christmas carols happily, laughed at jokes, put on silly hats and laughed again.

我们愉快地唱着圣诞颂歌, 笑着讲笑话, 戴上傻乎乎的纸帽子, 又笑了起来。

### 2. 含有三个或以上并列分句的并列句, 例如:

As we opened the new year calendar, Christmas cards arrived in the post, Christmas lights appeared in the streets, and we attended the town carol service.

我们打开新年日历, 信箱里寄来了圣诞贺卡, 街上挂起了圣诞灯, 我们参加圣诞谭震林礼拜。

### 3. 状语从句引导词+非谓语动词做状语的结构, 例如:

If working hard, you will do well in your exam.

如果你努力, 你将会考好。

### 4. 文学或诗歌作品, 例如:

This grief is common to everyone,

One hundred years how many can attain?

But' tis heart breaking, o waters of the Yangtze,

Together we came, -but together we return not.

此恨人人有, 百年能有几, 痛哉长江水, 同渡不同归。

以上所举皆无法用“N-1 法则”来论证。尽管如此，笔者觉得利用“N-1 法则”可以帮助学生理解绝大部分的英语句子结构，尤其是农村中学的孩子们，他们太缺乏真实丰富的英语语言环境了！笔者用数学归纳法来归纳英语句法结构的本质，帮助学生用一个公式来解构英语句法，相信一定会让学生更容易接受。

#### 参考文献：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英语 1（必修模块）[T].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辜鸿铭.2010.中国人的精神 [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谢奎金. 英语句法分析从认知三种结构开始[J]. 青苹果,2009,(Z1):17-21.
- （学英语）报社试题测评组.2017.Test Yourself(Lesson1-2,Unit3).学英语报 [N],2017-9-5(4).
- 王力.1984.中国语法理论 [M].山东：山东教育出版社.
- 尹富林、阮玉慧.2007.英语互译理论与实践 [M].合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章振邦.1998. 通用英语语法 [M].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